

中 软 国 际

緒言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中軟國際與華為訂立華為IT外包協議，當中載列規管中軟國際於生效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包括該日)止期間內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之原則。

華為IT外包協議

華為IT外包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各訂約方	:	(1) 中軟國際；及 (2) 華為
服務範圍	:	中軟國際將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
期限	:	華為IT外包協議將於生效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包括該日)止期間有效
服務費	:	華為集團就中軟國際向其提供IT外包服務應付之服務費乃參考(i)本集團有關提供IT外包服務方面之合理毛利率；(ii)完成某一項目所需之本集團平均技術人員數目、(iii)各項目之技術要求、(iv)交付時間，及(v)本集團各技術人員就彼等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所貢獻之平均年收入而釐定。

先決條件

華為IT外包協議將於達成以下先決條件後生效：

- 1) 各訂約方已就華為IT外包協議履行彼等各自之內部批准程序；
- 2) 各訂約方各自之法定代表人或獲授權人士已正式簽署華為IT外包協議；
- 3) 董事會已批准華為IT外包協議；及
- 4) 有關監管機構已批准華為IT外包協議(若需)。

年度上限及其釐定基準

以下所載為中軟國際於華為IT外包協議期限內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之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自生效日期起 直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包括該日)止期間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二十九日 (包括該日) 止期間
年度上限	2,000	2,400	2,000

年度上限乃由本集團與華為集團(包括其採購部門)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經參考(其中包括)本集團與華為集團有關IT外包業務之過往交易、每年被安排為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之本集團技術人員之估計平均人數，以及歸因於提供該等IT外包服務之收費率預期增幅而帶來本集團各技術人員就彼等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所貢獻之平均年收入之預期增幅。

本集團估計每年安排為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之技術員工的平均人數，是基於本集團對華為軟件外包業務整體規劃的理解，並考慮到預期華為未來之IT外包項目將會增加、項目之技術要求以及項目之交付時間而達致。

本集團各技術人員所貢獻之平均年收入乃由本集團經考慮各項因素(包括所需之本集團技術人員之數目、本集團各技術員工彼等各自之收費率、花在不同項目上之時數、華為集團之IT外包項目之交付時間等)依據本集團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而獲得之過往經驗而釐定。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是中國大型綜合性軟件與資訊服務企業，提供從諮詢、解決方案、外包服務到人才培養的「端到

倘若本集團成為華為集團有關指定業務之IT外包服務供應商，則本集團經考慮估計人力及利潤率後，將指定一個團隊就本集團將提供之服

董事已確認根據華為IT外包協議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誠屬公平合理，而有關交易乃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由於概無董事於根據華為IT外包協議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任何利益，因此並無董事須就批准華為IT外包協議及年度上限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年度上限」	指	中軟國際於生效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包括該日)止期間內根據華為IT外包協議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有關之服務費之最高年度金額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中軟國際」	指	中軟國際科技有限公司(Chinasoft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Co., Ltd.*)，於中國成立之合營企業，分別由中軟中國及華為擁有60%及40%權益
「關連人士」	指	此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	指	此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中軟中國」	指	中軟國際(中國)科技有限公司(Chinasoft International (China) Technology Co., Ltd.*)，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生效日期」	指	華為IT外包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經達成之日期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為」	指	華為技術有限公司(Huawei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華為集團」	指	華為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中軟國際及其附屬公司)
「華為IT外包協議」	指	中遠國際與華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之資訊技術外包協議，當中載列有關中遠國際於未來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業務之原則
「IT外包」	指	將所有或部份功能及經營流程以及軟件發展承包或分包予其他各方，包括資訊技術外包(ITO)及業務流程外包(BPO)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	指	此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訂約方」	指	華為IT外包協議之訂約方，即中軟國際及華為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此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宇紅博士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宇紅博士、唐振明博士及王暉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張亞勤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之杰先生、~~歐陽冠林~~ ~~歐陽冠林~~ ~~歐陽冠林~~